**2024年湖南省旅游饭店职业技能大赛**

**团体风采展示表演规则及评分标准**

团体风采展示：主要考察参赛代表队精神风貌，由竞赛组委会成员或各参赛代表队领队参与打分。

各参赛代表队不低于8名参赛选手集体参加风采展示（着比赛工装），展示时间不超过3分钟，内容和形式不限，要求能够体现所在地文化和旅游特点、星级旅游饭店行业特色（可同步播放本地文化和旅游资源推介视频）。满分10分，计入各参赛代表队团体分。

团体风采展示计分标准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项目** | **二级评价项目** | **配分** |
| 团体风采展示 | 参赛选手着装整齐得体，符合职业形象要求 | 10 |
| 参赛选手仪容姿态、神态举止端庄大方 |
| 展示内容编排新颖，与饭店岗位工作性质贴近 |
| 音画搭配协调、优美，内容体现地方特色 |

团体总分项目计分比重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个人总分 | 100分 |
| 团体风采展示 | 10分 |
| 团体总分 | 个人总分+团体风采展示 |